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陳明祺  
電話：037-559679  
傳真：037-559974  
電子信箱：purplerains1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文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0011326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現況升溫，請各校7月份停辦暑期相關活動，另8月份視疫情再議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713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國內疫情居高不下，行政院宣布延長全國第三級警戒管制至110年6月28日，教育部亦宣布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停止到校上課期間延長至110年7月2日；承上，由於疫情仍未趨緩，暑期夏令營、社團等活動，教育部請學校提早規劃停辦、延期辦理或改線上辦理，合予敘明。
- 三、綜上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國內確診人數持續上升，為加強防疫，請各校7月份停辦暑期相關活動，另8月份視疫情再議，以維護縣內師生之健康。

正本：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督學室)、本府教育處(學前教育科)、本府教育處(國民教育科)、本府教育處(體育保健科)、本府教育處(特殊教育科)、本府教育處(社會教育科)、本府教育處(家庭教育中心)、本府教育處(資訊教育中心)、本府教育處

2021/06/16  
10:54:12  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訂



線

